

合肥市 教育局 文件 体 育 局

合教〔2018〕45 号

关于举办 2018 年度“未来之星”阳光体育大会 合肥分会场中小学足球比赛暨合肥市青少年 校园足球比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体育主管部门，市管学校：

根据合肥市 2018 年“阳光体育运动”活动工作安排，经研究决定，拟举办 2018 年度“未来之星阳光体育大会”合肥分会场中小学足球比赛暨合肥市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请各单位按照

竞赛规程要求，按时报名参加比赛。

- 附件：1. 2018 年度“未来之星”阳光体育大会合肥分会场
比赛足球比赛暨合肥市中小学“阳光体育运动”
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规程
2. 学生适合参加体育比赛证明
3. 2018 年合肥市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报名表



2018 年 2 月 24 日

附件 1

2018 年度“未来之星”阳光体育大会合肥分会场比赛足球比赛暨合肥市中小学“阳光体育运动”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合肥市教育局 合肥市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合肥市第一中学 包河区教育体育局 合肥市足球协会

三、比赛时间

2018 年 3 月 26 日 - 31 日（高中组、初中组）

2018 年 4 月 23 日 - 28 日（小学组）

四、参赛资格

1. 各参赛队注册、报名队员必须是合肥市同一所学校在籍在册学生。

2. 参加比赛的队员必须是政治思想进步，作风正派，遵守学校有关规定，文化课考试合格，经常参加足球项目的训练和比赛，并经县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五、竞赛组别及报名要求

小学组、初中组，各县（市）区需根据本区域内联赛结果推荐安排成绩优异、表现突出的 1 支参赛队参赛。巢湖经开区暂并

入巢湖市计算队伍参加市级比赛。各组别在 2017 年市级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中取得前 4 名成绩的县（市）区，可增加相应名额的参赛队伍。各县（市）区未举办选拔赛的县（市）区不得参加本次比赛。名额将另行分配。

1. 小学乙组（男子组、女子组）：采用 8 人制，限四年级以下年级含四年级，参赛报名领队 1 人（校级领导），教练 2 人（在编教师），可报运动员 20 人。小学女子乙组包河区、庐阳区、新站区、经开区各增加 1 个参赛队；小学男子乙组瑶海区、经开区、蜀山区、长丰县各增加 1 个参赛队。

2. 小学甲组（男子组、女子组）：采用 8 人制，限五年级以上含五年级，参赛报名领队 1 人（校级领导），教练 2 人（在编教师），可报运动员 20 人。小学男子甲组，经开区、高新区、包河区、蜀山区各增加 1 个参赛队；小学女子甲组，经开区、包河区各增加 1 个参赛队，肥西县增加 2 个参赛队。

3. 初中男子组：采用 8 人制，七年级队员不得少于 8 人。参赛报名领队 1 人（校级领导），教练 2 人（在编教师），可报运动员 25 人。蜀山区、经开区、包河区、高新区各增加 1 个参赛队。

4. 初中女子组：采用 8 人制，年级不限，参赛报名领队 1 人（校级领导），教练 2 人（在编教师），可报运动员 20 人。经开区、瑶海区、蜀山区、包河区各增加 1 个参赛队。

5. 高中组男子、女子组（中职）：采用 11 人制，年级不限，

须为合肥市在籍在册学生。参赛报名领队 1 人（校级领导），教练 2 人（在编教师），可报运动员 25 人。市管高中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必须组队参赛，各县（市）区根据本区域内联赛结果推荐安排成绩优异、表现突出的 1 支参赛队参赛，无高中校的单位可不推荐。

6. 参赛队伍非在编教师担任教练的，需由参赛单位所属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出具书面同意函后方可报名。

7. 各单位未报齐组别，由市教育局、市体育局统一调配。

六、竞赛办法

1. 比赛采用赛会制。

2. 根据报名参赛队数确定赛制，如 8 支队以上（含 8 支）采取分组单循环加淘汰制，8 支以下采取单循环制。

3. 小组循环赛：

根据报名情况用抽签方式确定分组，决出每个小组各队的名次。

决定名次办法：

① 每队胜一场得 3 分，平一场得 1 分，负一场得 0 分；

② 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如再相同，以抽签的办法决定名次。

4. 交叉淘汰赛：

根据小组成绩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前 8 名。如打成平局，不进行加时赛，直接以罚球点球的办法决出胜负。

七、规则与规定

1. 比赛参照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执行。

2. 参照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3. 小学、初中组比赛

①小学乙组比赛采用 8 人制，比赛全场为 40 分钟，上下半场各 20 分钟，中场休息不超过 10 分钟，比赛使用 4 号球；小学甲组比赛采用 8 人制，比赛全场为 50 分钟，上下半场各 25 分钟，中场休息不超过 10 分钟，比赛使用 4 号球；初中比赛全场为 60 分钟，上下半场各 30 分钟，中场休息不超过 10 分钟，比赛使用 5 号球；

②如果一个队在比赛中场上队员不足 5 人时，比赛自然中止，该队为弃权，判对方 3：0 胜，如比赛中止时场上比分超过 3：0 则以当场比分为准。

③小学男、女组和初中女子组换人人数不限，替换下场队员不得再次上场。

④初中男子组比赛，上半场上场队员须是七年级学生，下半场上场队员年级不限。

4. 高中组比赛

①比赛采用 11 人制。全场比赛为 80 分钟，上下半场各 40 分钟。中场休息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比赛使用 5 号球。

②如果一个队在比赛中场上队员不足 7 人时，比赛自然中止，该队为弃权，判对方 3：0 胜，如比赛中止时场上比分超过 3：0 则以当场比分为准。

③每场比赛只可替换 7 名运动员。被替换下场的运动员不得重新被换上场。

5. 每场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教练员必须主动将填写的上场运动员和替补运动员名单提交第四官员。

6. 比赛中运动员被裁判员出示的红、黄牌，在一个阶段比赛中累计生效。一张红牌或累计两张黄牌自然停止下一场比赛，红黄牌在此项赛事中累计生效。红黄牌均不带入下一阶段比赛。

7. 如因特殊情况干扰，造成比赛中断，经大会组委会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的比赛成绩有效，大会必须尽快（24 小时内）另选场地补足时间（包括罚球点球）。

8. 参赛队员的姓名、号码必须与报名表相符，否则不得上场比赛。

9. 凡未佩戴证件的运动员、领队和教练员一律不得进入任何比赛有关区域。

10. 比赛队服装要求

①各队必须准备符合规定的深、浅两套比赛服装（需按竞赛

日程表前深后浅着装参赛)。

②守门员的服装颜色要与其他队员有明显区别。

③场上队长必须自备 6 厘米宽与上衣颜色有明显区别袖标。

④上场队员必须戴护腿板(包括守门员)。

⑤足球鞋须布面胶钉足球鞋或者皮面碎钉足球鞋。

⑥比赛服装和护袜颜色必须全队一致。

⑦服装不符合要求的队员不得上场比赛。

11. 比赛下设运动员资格审查组。资格审查组将严格按照比赛规程, 对所有参赛运动员的资格问题进行审查; 对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将参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予以处理。

12. 凡被查出资格有问题或违反赛风赛纪的参赛队, 将取消继续参加比赛的资格(已赛成绩不计), 参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处罚规定》进行相应处罚。同时, 取消该派队学校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称号, 取消该派队学校年度所有经费。给予学校所在县(市)区通报批评。

13. 凡对参赛运动员资格问题有异议并提出申诉者, 需向资格审查组提交经领队签字的申诉报告及并附所举报内容的佐证材料。无领队签字及佐证材料的申诉报告不予受理。

14. 领队会结束 24 小时后, 不再接受关于参赛队资格问题的投诉。

八、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 另文通知

(二)本次比赛所录取名次将作为推荐参赛省及以上比赛唯一依据。

九、比赛监督、裁判员

比赛监督、裁判长、裁判员及仲裁人员由主办单位选派。其中，比赛监督代表组委会督导和协调赛区组委会的各项工作，对赛区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直接对组委会负责。

十、其他事宜

参赛学生体检工作由学校组织实施。各类体检单据、家长同意学生参赛的书面反馈意见等原始凭证由学校妥善保管。

十一、未尽事宜由主办单位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解释权属合肥市教育局、市体育局。

附件 2

学生适合参加体育比赛证明

_____同学经常参加足球项目的体育锻炼和训练。在此次比赛前一个月内，经县级以上医院检查，该同学身体健康，适合参加足球项目的比赛。

学校印章：

2018 年 月

附件 3 2018 年合肥市青少年校园足球比赛报名表

组别:

参赛单位:

	姓名	手机号		运动员服装 (颜色)			守门员服装 (颜色)		
领队				上衣	短裤	长袜	上衣	短裤	长袜
教练			A						
教练			B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照片须为电子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出生年月: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比赛号码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以上报名运动员报名资格符合规程要求。					以上报名人员办理了意外伤害保险。				
县市区、市管学校联络员签字					所属单位盖章				
县 (市) 区教育局盖章									

